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拟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相关资料，并对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1、关于租入资产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租入资产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交易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合理，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次租入资产的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租入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李玉敏 赵利新 李俊鹏